

中華大典

中華大典

工業大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的重大文化出版工程

國家文化發展綱要的重點出版工程項目

新聞出版總署列為「十一五」國家重大工程出版規劃之首

國家出版基金重點支持項目

《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主任：柳斌傑

金人慶

副主任：李彥 于永湛 鄔書林 張少春 李衛紅

周和平 陳金泉 李靜海

委員：張小影 伍傑 朱新均 吳尚之 孫明

王家新 徐維凡 劉小琴 毛群安 遲計

曹清堯 彭常新 王志勇 潘教峰 姜文明

王正 石立英 安平秋 陳祖武 詹福瑞

戴龍基 宋煥起 孫顥 陳昕 魏同賢

王建輝 朱建綱 高紀言 莫世行 段志洪

李維 何學惠 甄樹聲 馮俊科 譚躍

羅小衛 王兆成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總主編：任繼愈

副主編：席澤宗 程千帆 戴逸 吳文俊 柯俊

傅熹年

編委：卞孝萱 任繼愈 李明富 余瀛鰲 林仲湘

郁賢皓 馬繼興 袁世碩 席澤宗 陳美東

黃永年 章培恒 張永言 張晉藩 葛劍雄

董治安 程千帆 傅世垣 曾棗莊 龐樸

趙振鐸 劉家和 潘吉星 錢伯城 戴逸

楊寄林 穆祥桐 吳文俊 金正耀 戴念祖

柯俊 金維諾 白化文 汪子春 周少川

孫培青 朱祖延 傅熹年 李申 郭書春

熊月之 柴劍虹 吳子勇 寧可 江曉原

鄭國光 吳征鎰 尹偉倫 魏明孔

《中華大典》

前言

《中華大典》是運用我國歷代漢文古籍編纂的一部大型工具書。其目的是爲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準確詳實、便於檢索的漢文古籍分類資料。

中國是世界文明古國之一，幾千年來纂寫和聚集的文化典籍浩如烟海。我國歷代都有編纂類書的優良傳統，具有代表性的《永樂大典》等大多已佚失，現存《古今圖書集成》編就距今也已數百年。爲了適應今天和以後研究和檢索的需要，一九八八年海內外三百多位專家學者和各古籍出版社同仁倡議，在已有類書的基礎上，用現代科學方法編纂一部新的類書《中華大典》。

國務院在關於編纂《中華大典》問題的批覆中指出，編纂《中華大典》「是我國建國以來最大的一項文化出版工程」。本書所收漢文古籍上起先秦，下迄清末，約三萬種，達七億多字，分爲二十四個典，近百個分典，內容廣博，規模宏大，前所未有的。

《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堅持科學態度和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方針。儘量採用古精校精刻本，優先採用我國建國後文獻學和考古學的優秀成果。對傳統文化中重要的不同學派的資料，兼收并蓄。運用現代圖書分類的方法，對收集到的資料，精選、精編，力求便於檢索、準確可信。

這項工作從開始起就受到中共中央、國務院和有關部門的重視和支持。國家主席江澤民、國務院總理李鵬分別爲《中華大典》題詞。江澤民的題詞是：「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認真編好中華大典爲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服務」。李鵬的題詞是：「繼承和弘揚民族優秀傳統文化」。全國政協主席李瑞環、國務委員李鐵映也作了重要指示，要求抓緊辦理。一九九零年五月，國務院批准《中華大典》爲國家重點古籍

整理項目。一九九二年九月，正式成立《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和《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召開了《中華大典》工作、編纂會議。自此，《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由試點轉入正式啓動，逐步鋪開。

編纂《中華大典》，學術性很強，工作量很大，工程十分艱巨，全賴廣大專家學者和全國各有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圖書館、出版單位的鼎力支持與積極參與。大家本着弘揚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心願，發揚奉獻精神，克服各種困難，團結協作，給這部巨大類書的出版提供了根本保證。在此謹表示誠摯的謝意。

對本書的批評與建議，我們將十分歡迎。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一九九七年四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 編纂通則

一、性質：《中華大典》（以下簡稱《大典》）是對漢文古籍（含已翻譯成漢文的少數民族古籍）進行全面的、系統的、科學的分類整理和匯編總結的新型類書，是在繼承歷代類書優良傳統，考慮漢文古籍固有特點的基礎上，借鑒和參照近代編纂百科全書的經驗和方法編纂而成。編纂《大典》的目的，是為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各種分門別類的、準確詳細的古代漢文專題資料。

二、規模和體例：《大典》所收古籍的時限，上自先秦，下迄辛亥革命。全書共收各類漢文古籍三萬餘種，七億多字。全書體例，着重汲取清代《古今圖書集成》所採用的經目和緯目相交織這一統一框架結構的模式，同時參照現代科學的學科、目錄分類方法，並根據各類學科內容的實際情況，一般將每一大類學科輯為一典，也有將幾個相關學科共輯為一典的。對各典名稱，均以現代學科命名，對於所收入的各種古籍資料，亦儘可能納入現代科學分類體系之中。

三、經目：大典共分二十四個典，即哲學典、宗教典、政治典、軍事典、經濟典、法律典、教育典、語言文字典、文學典、藝術典、歷史典、歷史地理典、民俗典、數學典、物理化學典、天文典、地學典、生物學典、醫藥衛生典、農業典、林業典、工業典、交通運輸典、文獻目錄典。典以下以分典、總部、部、部分分級，分部之下的標目根據各學科特點由各典自行擬定。

四、緯目：共設置九項緯目，用以包容各級經目的具體內容：

① 題解：對有關學科的名稱、概念、涵義、特點等作總體介紹的資料。

② 論說：有關理論部份的資料。

③ 綜述：有關學科或事物的系統性資料，凡有關學科或事物的性狀、制度、範疇、特點及學科地位、發展情况等具體內容均編入此緯目中。

④ 傳記：有關人物的傳記資料。

⑤ 紀事：有關學科或事物的具體活動或事例的資料。

⑥ 著錄：重要人物或文獻的有關著作資料，如專集介紹、序跋、藏書題記，以及有關著作的成書經過、版本源流等。

⑦ 藝文：有關屬於文學欣賞性的散文或韻文。

⑧ 雜錄：凡未收入以上各緯目，而又有較高參考價值的資料，均入雜錄。

⑨ 圖表：根據有關經目的內容需要，圖與表附於相關專題之下，或集中匯總於某級經目之後。

《大典》以內容分類安排各級緯目，各級緯目的正文，一般以原書為單位，按時代順序排列。每一條資料前標明出處，包括書名或作者名、篇名或卷次，以利讀者核對原書。

五、書目：每分典後附有該分典所收書之書目，書目包括書名、作者、時（年）代、版本等內容。時代以成書時代為準，成書時代不詳者，以作者主要活動時代為準，並遵從歷史習慣。

六、版本：《大典》在選用版本時儘量採用古人的精校精刻本，亦採用學術界通用的近、現代整理圈點本及現代學者校點整理本。

七、校點：為儘可能保存古籍原貌，《大典》祇對底本中明顯的脫、訛、衍、倒進行勘正。古本中的避諱字一般不作改動，祇對缺筆字補足筆畫。後人刻書時避當朝人諱而改動的字，據古本改回。《大典》採用新式標點法。

一九九六年八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工業典》編纂委員會

主

編：魏明孔

編

委（以姓氏筆畫爲序）：

王興文 李紹強 范建鏞 林廣志

胡小鵬 高超群 郭遠英 陳文源

湯開建 趙利峰 趙連穩 蔡鋒

鄧堪 劉建麗 盧華語 魏正孔

《中華大典·工業典》序

《工業典》是《中華大典》的一個組成部分，系統地分類彙集上起先秦下迄清末有關中國工業的文獻資料。

中國傳統工業的歷史，可以說就是一部手工業的歷史。現代人類學研究中的一個主流觀點是，人類揖別猿類是從打製第一塊石質工具所體現的勞動開始的，而被打製出來的這第一塊石質工具就是人類的第一件手工業產品，手工業由此濫觴。因而，我們可以認為，人類是與手工業同時步入歷史舞臺的，而且直到工業革命前，手工業一直是科技乃至生產力進步的主要推動者、承載者和傳播者，而科技和生產力進步對人類文明的綿延和提升的意義則是不言而喻的：農業生產的進步、商業活動半徑的擴大、交通運輸能力的提高、軍事實力的增強、文化內容的豐富、生活水平的提高、勞動強度的降低、居住環境的改善，等等，皆離不開手工業的發展。工業革命濫觴於英倫三島之前，中國之所以能成為人類文明的主要輸出地之一，很大程度上與中國傳統手工業的領先地位密切相關。當然，當人類基本生產形態因工業革命而徹底換軌之後，雖然中國的手工業並未裹步不前，但是已經無力繼續承擔起助中華文明領先於世界文明之重任。

我國傳統社會的一個重要特點是耕織經濟發達，個體小生產農業及家庭副業手工業經濟構成了當時社會財富的基本來源，「男耕女織」或「晴耕雨織」是廣大農民的基本生產方式。另外一個特點是，官營手工業經濟一直比較活躍。上述特點，對中國傳統工業水準的提升、科學技術的進步乃至社會經濟的發展所造成的影響無疑是多方面的，但是，越到晚近，它的負面影響就越凸顯出來。這無疑決定了我國的國情，且影響深遠。

我國歷史上的手工業技術對於人類的影響是深刻的，「四大發明」對推動人類文明進步的作用是人人皆知的例子，而通過「絲綢之路」向中亞、西亞、歐洲乃至非洲輸送的由中國製造的絲綢、紙張等精美手工業品，更成為中外文化交流的重要媒介。隨着海上絲綢之路的開通與延伸，我國輸出的手工業品的數量及品種在不斷增加，其中最重要的商品是瓷器，其對世界的影響巨大，以至於英語中「中國」(China)與「瓷器」是同一詞。當然，當時的手工業品的交流是雙向的，並非只是單一的輸出。

除此之外，我國歷史上的彩陶、採礦、冶金、鑄造、造船、漆器、紡織、印染等工藝，亦處於當時世界的領先水準，社會影響亦是具有國際性的。被譽為古代建築「活化石」的唐代建築山西五臺山南禪寺、佛光寺、芮城廣仁王廟、平順天台庵等樺卯結構建築，經過千餘年的風雨滄桑，依然在向世人展示着中國古代工匠獨特的藝術神韻。

《工業典》就是對包括上述內容在內的資料進行搜集和整理。

我國流傳至今的古籍可謂汗牛充棟，而在傳統的農本主義經濟形態下，在國家制度設計中，手工業作為「末」而沒有得到應有的重視，受此影響，史家對工業的記載或是只言片語，或是在記載其他內容時附帶提及。早在《史記·商君列傳》中就明確提出重本輕末的思想，唐代人司馬貞在《史記索隱》中指出，這裡「『末』謂工商也」。一些時期甚至將手工業技術發明視作奇技淫巧而備受限制。正因為如此，古籍中有關工業的記載非常零散，系統記載者可謂鳳毛麟角。受此影響，手工業方面的資料在後世缺乏必要的整理，即使今天，這種情況也並沒有得到多大改觀。這無疑使《工業典》資料的搜集難度非常大，遠遠超過了我們的估計。當然，各種官修典籍和文獻對手工業的輕視，並不意味着手工業不重要。事實上，手工業生產從某種程度上早已成為中國人文化因子的一部分。例如，中國古代的製陶和冶煉工藝曾被視為最尖端的工藝，故而人們常用「陶冶情操」來形容提升思想、道德和情趣的艱難過程。另外，刻範是我國古代手工業生產活動中出現較早的工具，而且精準度和標準化應該達到了很高的水準，故而人們用「模範」一詞來指被大家廣泛認同的樣板。凡此種種，不勝枚舉。

《工業典》在編纂過程中，除了不遺餘力地利用傳世文獻外，對於新發現和整理的資料，也儘量給予關注，特別對最近發現和整理的資料費力較多，以體現編纂的時代特點。

《工業典》共計九個分典。根據現代工業主要行業且結合我國傳統手工業自身的特點，《工業典》設置了《陶瓷與其他燒製品工業分典》、《金屬礦藏與冶煉工業分典》、《製造工業分典》、《造紙與印刷工業分典》、《建築工業分典》、《紡織與服裝工業分典》、《食品工業分典》以及《綜合分典》。因為傳統手工業發展到近代，在內外條件的變化下，出現了近代工業，這具有劃時代的意義。因此，在《中華大典》編委會領導的支持和上海古籍出版社專家的贊許下，《工業典》下設了《近代工業分典》。《近代工業分典》搜集材料時主要遵循兩個方面的原則：一是具有近代工業的生產形式，二是具有近代工業的管理與組織功能。這雖然與其他分典體例不盡一致，卻不失為一種創新。這是需要說明的。

《工業典》的編纂，對瞭解中國傳統社會的工業佈局和經濟狀況，對發揚壯大手工業技術，對傳承和弘揚傳統文化，具有

重要的意義。特別在將實現工業化和推進城鎮化作爲國家戰略的今天，挖掘整理這份文化遺產，無疑具有不可替代的歷史鏡鑒價值。

參加《工業典》編纂的學者分別來自重慶、廣州、蘭州、曲阜和北京以及澳門等地，均是手工業經濟史方面的專家。

《工業典》自二〇〇六年啓動以來，已逾九載。《工業典》的編纂工作，自始至終得到了《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和編纂委員會的指導，特別是《中華大典》辦公室的領導和工作人員付出心血頗多，各編纂者所在單位給予諸多方便，上海古籍出版社領導及編輯先生費心良多，在此一併深表謝忱。

我們從事《工業典》的編纂工作，限於水準和時間，難免存在掛一漏萬的問題，特別是在選材、整理方面的錯誤，需要方家和廣大讀者的批評指正。

魏明孔

二〇一五年十月

中華大典・工業典

紡織與服裝工業分典

主編：盧華語 鄧堪

《中華大典·工業典·紡織與服裝工業分典》編纂說明

《中華大典·工業典·紡織與服裝工業分典》（以下稱「本分典」），是《中華大典·工業典》的分典之一。本分典包括紡織和服裝兩個總部，另附編織、皮革，凡四總部。其中紡織、編織、皮革材料均極零星分散，宋以前多屬斷簡殘編，故編纂時，除嚴格執行《中華大典》和《工業典》有關規定外，對材料的收錄以及對某些相關問題的處理也略有調整。

一、材料收錄

（一）取材範圍。本分典選用歷史文獻，上自先秦，下迄清末（公元一九一一年）。

（二）取材原則。本分典本「古代求全，近代求精」原則。求全，雖不是有見必錄，但凡有一定史料價值者，均儘量搜羅。同一事物或史實，多種文獻記述，大同小異，或繁簡有別，或文字各殊，只要多少能提供一定資訊者，不避重複，統統採用。求精，則注重考究其史料價值之大小有所選擇，並力避重複。

二、材料分類

（一）本分典原則上經目設三級：總部、部、分部，另根據材料情況，也有在分部下再延伸一級者，即事物具體名稱；緯目設題解、綜述、傳記、紀事、著錄、藝文、雜錄。由於各級經目情況不同，緯目設置，不強求一律、各目必備。設與不設，設多設少，全依材料實際而定。

（二）一條材料，涉及兩種或兩種以上不同性質的事物，能分割者，分割；分割後各依其事物的屬性，歸入其相應經目。不便分割者，其分類則根據材料內容，依其檢索方便，或選擇，或綜合。

選擇分類，取事物之價值或事物在該條材料中所處地位，誰價值最高，或誰在該材料中所處地位最重，則依其屬性歸入相應經目。

綜合分類，指兩種或幾種事物，在此層次是異種，在彼層次卻可能為同類，如錦、綾、羅、絹等，作為單一事物，各有不同

特點，性質不同爲異種，但作爲絲織品，卻性質相同是同類；再如布、帛，原材料不同各有不同性質爲異種，但作爲紡織品，卻又性質相同是同類。因此則依事物性質的不同層次，綜合歸入相應經目，入《布、帛綜合部》；將絲作材料的紡織品入《帛部》等。

(三) 敘述性質的材料，是入紀事或綜述，往往難於決斷，參照《古今圖書集成》分類，以「大事入綜述，小事入紀事」。

(四) 詩詞曲賦及散文，有涉及本分典相關內容者，其完整篇章，一律收入藝文，其片段或摘句，則依其內容而定。如「三日斷五匹，大人故嫌遲」、「炎洲布火浣，蜀地錦織成」等，均不入藝文而入綜述。

(五) 正史中「異域」、「蠻夷」、「外國」等傳以及其他典籍的民族材料，有關紡織產品及其工藝工具，由於各民族情況各異，且多變易，有古屬中國今屬外國者，有今屬中國古屬外國者，一律依當今實際而定。凡今屬外國者，有關材料一律入《紡織產品及工藝工具對外交流部》；凡今屬中國者，一律依材料內容分別置入相應經目。

(六) 某些事物由於著眼點不同，可以有不同的分類。如「蓑」（雨衣）、「菲」（草鞋）、「笠」（斗笠），就功用言，屬服裝，就工藝言，則當入編織。本分典屬《工業典》，特重工藝，故將以上事物入編織。其他類似情況仿此。

三、材料編排

原則上以原書爲單位，按作者時代（生卒年、主要活動年代或成書時間）排列，但爲照顧邏輯次序，亦有作適當調整者。

(一) 二十四史材料依朝代順序而不依作者時代，故《後漢書》材料列在《三國志》之前，《晉書》材料列在《宋書》之前等。

(二) 通史、會要、類書、總集材料，依其內容時代而不依作者時代，如《資治通鑑》紀事，分別編入前朝各代，而不入作者司馬光的宋代，《太平御覽》所錄材料，亦依此例而不入宋代等。

(三) 後人記前朝事，如宋人王欽撰《唐語林》，其材料入唐代不入宋代。其他類似情況仿此。

(四) 先秦文獻，不標作者，故先秦材料，首列「十三經」，其先後順序，依《十三經注疏》順序排列；其餘則依其成書時代。二十四史亦不標作者，故秦漢以下各朝，亦先列正史材料，其餘依作者時代先後。

(五) 作者爲無名氏，或作者及成書時代相同者，以書名第一字筆畫多少爲序；第一字筆畫相同，則依筆形（橫、豎、撇、點、折），若第一字筆形亦同，則依第二字筆畫和筆形。如《山西通志》列《山東通志》之前，餘類推。

(六) 方志材料，以省爲單位(首省志、次府州、次縣志)單獨編排，列各緯目最後。各省順序，亦依書名筆畫和筆形。方志材料之前，首列《一統志》材料。

本分典二〇〇六年八月開始起動、編纂，二〇一五年七月定稿，歷時九年，是西南大學歷史文化學院盧華語、鄧堪及諸多同事和研究生通力合作的成果。

主編盧華語、鄧堪全面負責書稿的編纂及組織工作。根據《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和《工業典》的有關規定，擬定分典體例、結構和引用書目，統稿全書，審核並參與資料搜集與點校工作等。

副主編鄒芙都、曾海龍(重慶出版社)，參與討論分典體例、結構和引用書目，檢索、點校和複印了部分資料。

西南大學漢語言文獻研究所朱華忠、唐光榮，歷史文化學院溫翠芳，校圖書館李宏毅等，或參與體例討論、或編排基本文獻，或檢索、點校了部分資料。

博士生胡安徽、碩士生潘林、郭亮、王蓓蓓、夏自金、鄭玉萍、李娜、程東宇、劉昌俊、李清清、宋健、左向陽、常京春、師映紅、蔡利、唐金榮、蘇永霞、趙偉、侯陽、江成志、王靜(二〇一〇級)、張紅、王靜(二〇一一級)、余海濤、華信輝、王曉等都程度不同地參與了部分文獻檢索、複印及資料核查工作。

《中華大典·工業典·紡織與服裝工業分典》編纂委員會

二〇一五年七月